

中原大學 114 學年度學士班

特殊選才單獨招生入學報到注意事項

- 一、可辦理報到者：正、備取生於 113 年 12 月 10 日 12:00 至 12 月 16 日 17:00 前已完成就讀意願登錄 (<https://icare.cycu.edu.tw>/就讀意願)，【榜單查詢】查詢報到狀態為「可報到」者，即可辦理報到手續。
- 二、報到及學歷驗證程序：
 - (一) 請至問鼎中原網 <https://icare.cycu.edu.tw> 【線上報到】檢核並修正個人基本資料。(操作方式可參閱第 2 頁操作說明)
 - (二) 上傳及繳交學歷(力)證書正本：
 1. **已取得高中學歷(力)證書者** (※指高中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非在學證明)
請於報到截止日前將學歷(力)證書掃描、拍照為 PDF 檔或 JPG 圖檔(限 5MB 內)上傳至報到系統，並將**學歷(力)證書正本以親送或掛號郵寄方式**至本校招生服務中心查驗(郵戳為憑，亦可委託他人代交)，正本查驗後即可領回。
採郵寄方式者，為利於寄回查驗後之學歷(力)證書，需另附貼妥掛號郵資及填妥收件地址之回郵信封，未檢附者視同將親自到校領回。(可於註冊後至招生中心維澈樓 401 室領回)
 2. **應屆畢業生尚未取得學歷(力)證書者** (※報到後為切結中，暫不需繳交文件)
請於報到系統勾選「**暫時無法繳交學歷證書，聲明切結...**」選項(系統預設切結日期為 114 年 6 月 30 日)，先完成報到手續。
俟取得學歷證書時，再依上述方式將證書掃描或拍照上傳後，並將學歷證書正本親送或掛號郵寄至本校招生服務中心查驗。
 - (三) 報到及繳驗證件注意事項：
 1. 入學驗證報到應繳交報名時所提之學歷(力)證書正本，否則註銷入學資格。如報到時尚未取得證書者，可於報到系統勾選切結，聲明保證於規定期限內補繳，凡逾期未報到或逾期補繳規定日期未繳交學歷證書正本者，放棄報到權益，其缺額依規定由備取生遞補，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2. 境外學歷：持境外學歷報考者經錄取報到時須繳驗之文件請參照簡章附表 2、3。證明文件如無法於報到日備齊，可於報到時先選擇暫時無法繳交學歷(力)證書選項，簽立切結，最遲應於入學當學期開始上課日前完成繳驗，否則視同資格不符，取消入學資格。
 - (四) 收件地址：320314 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 200 號 中原大學招生服務中心。郵寄信封封面可於線上報到系統，完成個人資料檢核後下載列印。
 - (五) 現場收件受理時間：周一至周五上班日，每日 9:00~12:00、13:30~17:00。
 - (六) 報到進度可自行至報到網頁查詢，本校收到郵件後約需 1-2 個工作天核驗學歷(力)證明文件，學歷(力)資格驗證無誤即完成報到。

★★★提醒~

不得重複報到：依教育部規定，錄取生於放棄入學資格截止日後為重複報到者，取消其特殊選才全部校系錄取資格。

有以下情形者，應擇一校系報到(已辦理報到之錄取生應向原報到學校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再至他校報到)。

1. 同時錄取「114 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多校系者。
2. 同時錄取「114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者。

中原大學招生服務中心

電話：03-2652014

傳真：03-2652019

招生信箱:icare@cycu.edu.tw

報到系統操作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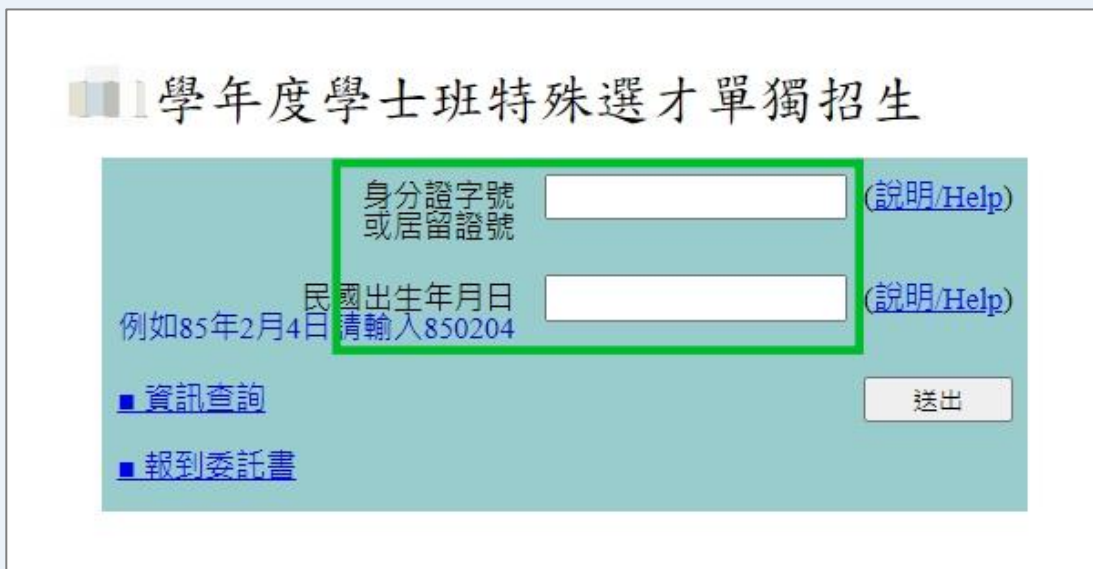
- 問鼎中原網 <https://icare.cycu.edu.tw/> 點選【線上報到】



- 選擇報考之考試項目



- 輸入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



- 點選【線上報到申請】

目前位置：首頁 \ 就讀意願與報到 \ 就讀意願登記

就讀意願登記 >>> 辦理線上報到

您可回覆就讀意願的系組如下：
提醒您：
 報考多個學系且皆為【正取】者只能擇一學系回覆，
 請審慎考慮並於規定時間內回覆就讀意願，逾時視同放棄入學資格。

系組	准考證號	姓名	英文姓名	名次	就讀意願狀態	回覆
工業與系統工程學系工程組					願意	同意

線上報到申請

- 詳閱報到注意事項，並依步驟逐步完成資料檢核。

請耐心閱讀本系統說明並依步驟完成線上個人資料確認，將學歷證明正本親送或掛號郵寄至本校招生服務中心(維澈樓401室)辦理報到，謝謝！

學年度特殊選才單獨招生

報到及繳交學歷證書驗證注意事項

- 一、繳交對象：已取得高中畢業證書或持有修業證明書及六學期成績單者。
- 二、辦理時程：即日起至 年 月 日。
- 三、報到及學歷驗證程序：
 1. 請至問鼎中原網<https://icare.cycu.edu.tw/>【線上報到】檢核並修正個人基本資料。
 2. 完成線上報到後，請將學歷(力)證書掃描、拍照為PDF檔或JPG圖檔(檔案大小限5MB內)上傳至問鼎中原網<https://icare.cycu.edu.tw/>【線上報到】，並將學歷(力)證書正本以親送或掛號郵寄至本校招生服務中心查驗(郵戳為憑)(亦可委託他人代為繳交)，正本查驗後即可領回。郵寄者需另附掛號回郵信封，未檢附者視同將親自到校領回。(可於註冊後至招生中心維澈樓401室領回)
 3. 如因補修學分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可視情況延長繳交日期，請於 月 日前來電說明。
 4. 繳驗證件注意事項：

①可報到系組：如有錄取兩系組考生，請確認欲報到系組是否正確。

②確認個人基本資料：英文姓名、聯絡市話、行動電話、e-mail、通訊地址等欄位，如有錯誤或異動可進行修正。

①可報到系組

111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單獨招生

1. 電子工程學系 正4

②確認個人基本資料

請完善下列資料，各欄位皆為必填：

報考系組	電子工程學系	准考證號	<input type="text"/>
中文姓名	<input type="text"/>	身分證字號	E <input type="text"/>
英文姓名(說明)	<input type="text" value="chen"/>	出生年月日	93 <input type="text"/>
聯絡市話	<input type="text" value="07-75"/> <input type="text"/>	行動電話	<input type="text" value="0937"/> <input type="text"/>
	格式為 03-2652014#123		格式為 0987654321
e-mail	<input type="text" value="yi"/> <input type="text"/>		
通訊地址	桃園市 <input type="text"/>	中壢區 <input type="text"/>	郵遞區號 <input type="text" value="320"/>
	<input type="text" value="龍勝路"/>		

下一步

③ 確認個人學歷資料：

- 國內外學歷別：請依就學情形點選國內學歷(力)、其他同等學歷(力)或國外學歷(力)。
 - 畢(肄)業學校：校名、科系欄位，如有錯誤可進行修正。
 - 畢(肄)業年月：年、月欄位，如有錯誤可進行修正。
 - 請選擇報到繳交文件：
- ➔ 已取得高中學歷(力)證書者：請選擇～繳交同上列之學歷證書或足資證明符合同等學力之文件正本。
- ➔ 應屆畢業生尚未取得高中學歷證書者：請選擇～暫時無法繳交證書，聲明切結至 000 年 00 月 00 日。

③ 確認個人學歷資料

入學資格學歷(力)說明：

- 依據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規定，碩士班入學須具大學以上同等學力；博士班入學須具碩士以上同等學力。
- 持境外學歷報考者請參閱入學簡章，需依教育部「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覆及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辦理並符合大學(含)以上同等學歷(力)，於驗證報到時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亦請參閱入學簡章。
- 以上證明文件如無法於報到日前備齊，可先簽立切結書於期限內繳驗完成，否則視同資格不符，取消入學資格。

請輸入學歷(力)資格資料：

國內外學歷別	<input type="radio"/> 國內學歷(力) <input type="radio"/> 其他同等學歷(力) <input type="radio"/> 國外學歷(力)		
畢(肄)業學校	私立 高中 5513	科系	高職資訊科 undefined
畢(肄)業年月	(民國) 111 年 6 月		

請選擇報到繳交文件：

- 繳交同上列之學歷證書或足資證明符合同等學力之文件正本。
- 暫時無法繳交證書，聲明切結至 年 月 日(週五)。(若為應屆畢業生，於上述切結期限到期前，本校將以簡訊調查後，自動再予延長切結期限)
- 依據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者，請依適用條款繳交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 依據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六條、第七條入學者資格業已審核，無需檢附證明文件。

補充備註(其他任何想要補充給本校承辦人的事項請書寫於此)：字串長度不能超過100字

請選擇報到繳交文件：

- 繳交同上列之學歷證書或足資證明符合同等學力之文件正本。
- 暫時無法繳交證書，聲明切結至 年 月 日(週五)。(若為應屆畢業生，於上述切結期限到期前，本校將以簡訊調查後，自動再予延長切結期限)
- 依據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者，請依適用條款繳交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 依據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六條、第七條入學者資格業已審核，無需檢附證明文件。

繳交證書注意

請提供證書正本，若因故未能繳交學歷證明正本，請選擇「聲明切結」。

請選擇報到繳交文件：

- 繳交同上列之學歷證書或足資證明符合同等學力之文件正本。
- 暫時無法繳交證書，聲明切結至 年 月 日(週五)。(若為應屆畢業生，於上述切結期限到期前，本校將以簡訊調查後，自動再予延長切結期限)
- 依據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者，請依適用條款繳交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 依據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六條、第七條入學者資格業已審核，無需檢附證明文件。

切結提醒

請記得於 年 月 日(週五)(含)前繳交學歷證明正本，逾期則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

如另有其他原因無法於上列期限內繳交學歷證明，請提具相關證明文件(如：暑修選課繳費單影本或暑修選課明細)，本校核驗完成後再視情況予延長切結期限。

④入學時是否為在職者：請依現況進行勾選

④入學時是否為在職者(必選)

1. 入學時是否為在職者
2. 此調查依據教育部臺教高(四)字第1040025079號文辦理，為建立我國碩士、博士班人才培育數據資料，以作為招生之用途。

請選擇在職與否：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未在職	
<input type="radio"/> 在職(全職)	係指領有薪水之專職工作 例如：於學校擔任教師，公司擔任會計等等屬全職工作。
<input type="radio"/> 在職(兼職)	係指非全職工作 例如：學生利用課餘時間擔任教師研究助理，或於便利商店打工等屬兼職工作

下一步

⑤報到方式與注意事項說明：請詳閱內容

⑤報到方式與注意事項說明

報到方式說明：

- 上傳學歷證明：完成線上報到後，請於狀態追蹤頁面【上傳學歷證明文件】欄位上傳學歷證明文件掃描PDF檔或JPG圖檔，檔案大小限5MB內，若有更名請將具記事欄位之戶籍謄本一併轉製為PDF檔上傳。
- 通訊報到：請 [下載報到系統之專用信封封面](#)並貼於信封袋上，於報到截止日前將學歷證明文件正本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及一個貼妥相同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以掛號郵寄至本校招生服務中心（郵戳為憑），學歷(力)證明文件正本將於查驗後以掛號寄回，未檢附回郵信封者，將視同親自到校領回。
- 現場報到：請攜帶學歷證明文件正本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於指定報到日前至本校辦理，逾指定報到日者，視同放棄入學資格。
- 本校地址：320314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200號 中原大學招生服務中心（維澈樓四樓401室）。([地圖](#))
- 服務專線：03-2652014

接下來您可以追蹤後續進度：

下一步

- 就讀報到手續-狀態追蹤

- 已取得高中學歷(力)證書者：請將學歷(力)證書或修業證明及 6 學期成績單掃描或拍照(PDF 或 JPG)，點選【選擇檔案】加入檔案後，點選【提交文件】完成上傳，並將學歷(力)證書正本親送或掛號郵寄至招生中心查驗，完成線上報到。
- 應屆畢業生尚未取得高中學歷證書者：因尚未取得學歷(力)證書，系統已給予切結日期，暫時先完成線上報到。另請於切結日前將取得之學歷(力)證書掃描後上傳，完成線上報到。
- 【指定之信封封面】，列印後可直接張貼於欲郵寄之信封上。

就讀報到手續-狀態追蹤

上傳學歷證明文件 請選擇檔案(限5MB以內)

未選擇任何檔案

狀態追蹤：已申請

報到系組：工業與系統工程學系工程組

1. 報到手續填寫時間：年 月 日(週二) 11:50
2. 入學資格切結期限：非切結
3. 文件正本收訖時間：未收訖
4. 報到手續完成時間：未完成
5. 目前狀態：已申請

相關表格：[提前註冊入學申請表](#)、[指定之信封封面](#)、[報到證明](#)

就讀報到手續-狀態追蹤

上傳學歷證明文件 請選擇檔案(限5MB以內)

未選擇任何檔案

狀態追蹤：切結中

報到系組：建築學系 61000041 丁柏翔

1. 報到手續填寫時間：111年11月23日(週三) 11:57
2. 入學資格切結期限：年 月 日(週五)
3. 文件正本收訖時間：未收訖
4. 報到手續完成時間：未完成
5. 目前狀態：切結中

相關表格：[提前註冊入學申請表](#)、[指定之信封封面](#)、[報到證明](#)